

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31日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祖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，并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详见公司披露的各位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公司独立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恒尚节能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2023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。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分项表决，各关联董事相应回避表决。

14.1 关于董事长周祖伟的薪酬，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周祖伟回避表决。

14.2 关于非独立董事/总经理周祖庆的薪酬，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周祖庆回避表决。

14.3 关于非独立董事/副总经理荣月红的薪酬，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荣月红回避表决。

14.4 关于独立董事唐熙民的薪酬，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唐熙民回避表决。

14.5 关于独立董事华烨的薪酬，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华烨回避表决。

14.6 关于副总经理高培军、副总经理朱燕明、副总经理张凌根、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华凤娟的薪酬，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其中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6日